臺南市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實施計畫

中華民國 108 年 10 月 2 日南市教特(三)字第 1081084138 號函

壹、依據：

一、特殊教育法第十六條。

二、教育部「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

三、臺南市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實施計畫。

貳、目的：

一、建立特殊需求學生的標準化鑑定程序，準確鑑定個案，尊重個別差異給予適性的安置。

二、建立特殊需求學生多樣化、富彈性的就學、就養管道，使能獲得教育機會均等的機會。

三、加強輔導特殊需求學生，依其需求提供妥適之特教及輔導資源，以獲得充分發展。

四、加強特殊需求學生家長之聯繫、服務，落實安置、輔導工作。

五、鑑定診斷結果作為提供相關特殊教育服務資源之依據。

參、指導單位：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二、國立高雄師範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三、國立臺南大學特殊教育中心

肆、主辦單位：

一、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二、臺南市特殊教育資源中心

伍、承辦單位：

一、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二、臺南市安平國民中學

陸、申請資格：本市國民小學一年級至高中三年級之情緒行為問題學生。

柒、鑑定作業方式：

一、鑑定流程：包含發現與轉介前介入、評估特教需求、鑑定與診斷、綜合研判四個階段，相關作業流程圖如附件 1。

二、辦理內容：情障鑑定概念工具研習：每年 8 月舉辦，請各校指派未參加過情障鑑定工具研習之所屬教師或行政人員參加。

三、申請方式：

（一）學生家長或監護人向學生就讀學校輔導室（處）或教務處之特教業務承辦人提出申請。

（二）送件：備妥**鑑定資料一式二份(正本一份，影本一份)**，請參照附件 2 所列之工作鑑定時程(每年 11 月、4 月公告期限內)，專人親送鑑定資料。

1. 東、南、北、中西、安平、安南區學校請送至安平國中。

2. 新營、曾文、北門、新化、新豐區學校請送至大橋國小。

（三）申請類型暨資格說明、申請資料填寫步驟、申請資料填寫說明等申請事

項說明詳見附件 3。

（四）提報個案請一律備齊相關文件，學校取得家長同意後提出申請，始可受理：

1.新提報個案請依據附件 4-1 檢核表備齊相關文件。

2.重新評估個案請依據附件 4-2 檢核表備齊相關文件。

四、鑑定作業四階段：

(一)第一階段-發現及轉介前介入：

1.學校發現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輔導室進行普通教育輔導，由輔導人員加強輔導與提供普通教師介入策略。

2.普通輔導無顯著成效之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備齊「臺南市 108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鑑定申請資料檢核表」(附件 4-1 或附件 4-2)所列之相關鑑定資料後，始得向鑑輔會申請鑑定。

(二)第二階段-評估特教需求：學校進行一般輔導後，評估具特教需求並經家長同意後進行提報鑑定。

(三)第三階段-鑑定及診斷：

1.分案初評：針對本市學校所提報之個案，由情障鑑定心評教師進行分案初評工作。針對送件內容疑義，安排情障鑑定心評教師入校訪談相關人員與觀察個案。

2.複評：邀請學者、情障鑑定心評教師辦理個案鑑定資料研判，並達成初步決議。

(四)第四階段-綜合研判：召開鑑定研判會議，邀請學校代表、家長與會，聽取綜合研判決議，並提供輔導相關建議。

捌、鑑定及安置結果申復：如家長(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對鑑定結果有疑義，由家長(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提出「鑑定結果申復」申請，請學校協助函文送件，辦理規定如下：

一、除原送件資料，應檢具增列佐證資料(如醫療診斷證明、更新測驗資料、補充輔導資料或特教需求資料)。

二、檢齊上述資料後，於鑑定結果核定後 20 天(含例假日)內提出「鑑定結果申復」申請。

三、家長(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請務必出席申復會議，未克出席者須出具「臺南市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生特殊教育鑑定及安置會議委託書」委任受委託人出席，必要時家長得邀請相關專業人員出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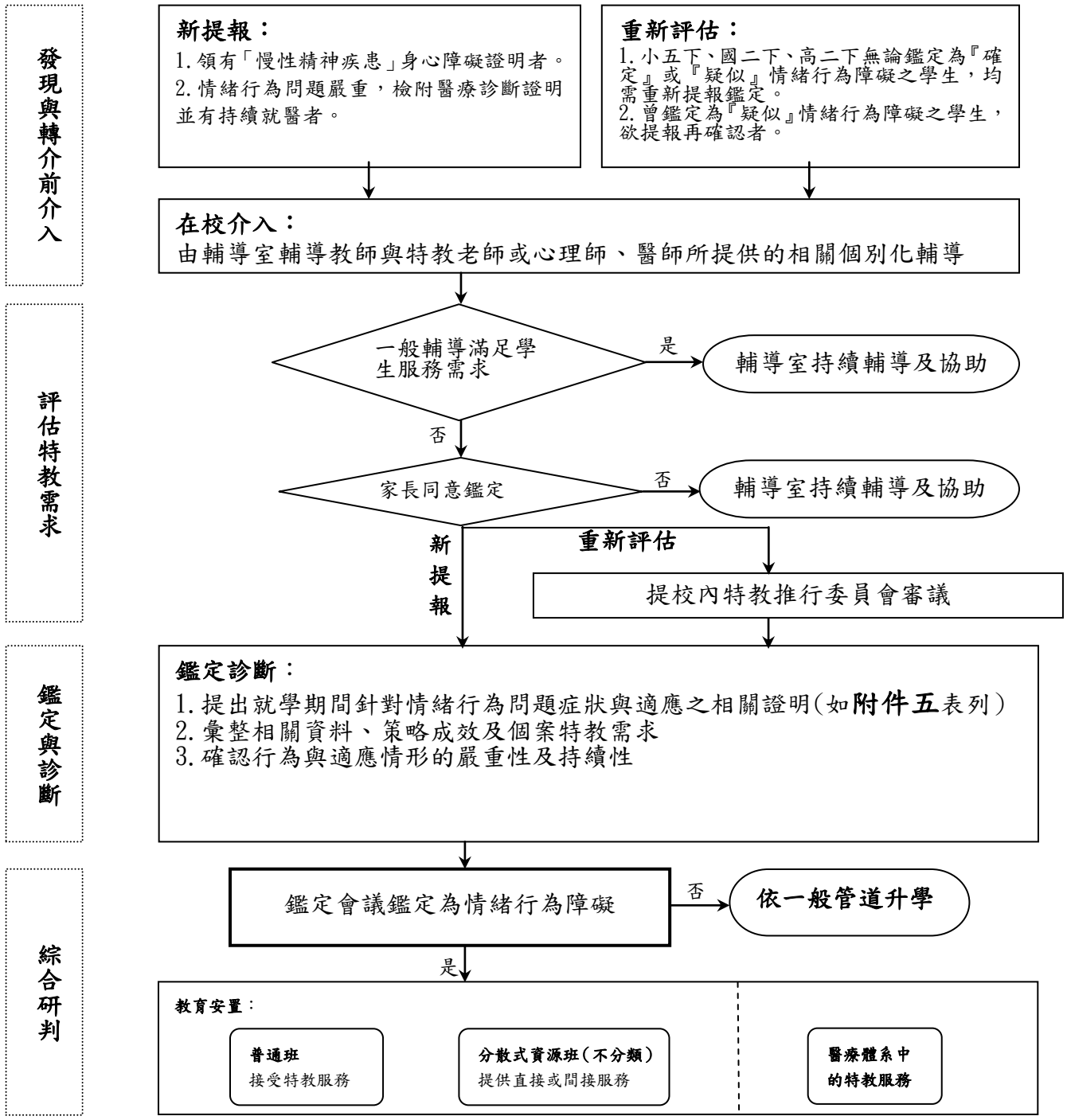
玖、經費：由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身心障礙學生鑑定、安置及輔導相關工作經費支應。

拾、獎勵：有功人員依「臺南市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職員獎懲案件作業規定」辦理。

拾壹、其他未盡事宜，悉依現行相關規定辦理。

附件 1

臺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情緒行為障礙鑑定流程圖



※ 附註：最近曾有因情緒行為障礙問題住院或持續於立案醫療機構接受治療者，治療時程須符合下列狀況：

(1)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於最近2年內，持續1年至少每個月1次之治療(如：用藥……等)。

(2) 其他之疾患，如：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等，需於最近半年至少每個月1次持續治療(如：用藥……等)；本項證明文件需經鑑輔會綜合研判確定。

附件 2

臺南市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階段情緒行為障礙鑑定工作時程

編號	工作項目	預定日期	承辦單位	備註
一	召開情障鑑定概念及工具研習	108 年 8 月 26 日	安平國中	每年定期舉辦，屆時請各校務必指派未曾參加過情障工具研習之所屬教師或行政人員參加。
二	受理並彙整報名資料	上學期： 108 年 11 月 6 日 -大橋國小 108 年 11 月 7 日 -安平國中 下學期： 109 年 4 月 8 日 -大橋國小(下午) 109 年 4 月 9 日 -安平國中(下午)	安平國中、大橋國小特教組	1.依附件 4-1 或附件 4-2「申請資料檢核單」備齊資料，**一式 2 份（正本 1 份及影本 1 份）**交安平國中特教組、大橋國小特教組收。**請於公告時間內送抵**，逾期不候。 **2.<u>若資料有誤或不足，將退回於期限內補齊，未補齊則待下次鑑定再提出。</u>**
三	情障鑑定心評教師分案、初評	上學期： 108 年 11 月 21 日 下學期： 109 年 4 月 23 日 -安平國中(下午)	安平國中	情障鑑定心評教師分案、初評。
四	情障鑑定心評教師入校觀察	分案後至鑑定會議前	各國中小	臺南市情障鑑定心評教師入校訪談、觀察。
五	複評會議	上學期： 108 年 12 月 12 日 -安平國中 108 年 12 月 13 日 -大橋國小 下學期： 109 年 5 月 14 日 -安平國中 109 年 5 月 15 日 -大橋國小	安平國中、大橋國小	臺南市情障鑑定心評教師複評。
六	情障鑑定研判會議	上學期： 109 年 1 月 2 日 -安平國中 109 年 1 月 3 日 -大橋國小 下學期： 109 年 5 月 28 日 -安平國中 109 年 5 月 29 日 -大橋國小	安平國中、大橋國小	提報個案之學校派代表依「鑑定時程表」（另行通知）通知家長及相關人員參加鑑定研判會議。

註：

一、以上鑑定時程如有更動，請依日後公告時間為主。

二、根據「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所謂情緒行為障礙，指長期情緒或行為表現顯著異常，嚴重影響學校適應者；其障礙非因智能、感官或健康等因素直接造成之結果。

前項情緒行為障礙之症狀，包括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注意力缺陷過動症、或有其他持續性之情緒或行為問題者。其鑑定基準依下列各款規定：

1、情緒或行為表現顯著異於其同年齡或社會文化之常態者，得參考精神科醫師之診斷認定之。

2、除學校外，在家庭、社區、社會或任一情境中顯現適應困難。

3、在學業、社會、人際、生活等適應有顯著困難，且經評估後確定一般教育所提供之介入，仍難獲得有效改善。

附件 3

臺南市 108 學年度高級中等以下階段情緒行為障礙鑑定申請作業說明

一、受理單位：由學校教師或家長向就讀學校輔導室(處)或教務處之特教業務承辦人提出申請。

二、送件時間：每學期一次，請注意公文或公告時程及內容。

三、申請類型暨資格說明

(一) 新提報

1.國中小階段：

(1) 本市國民小學一年級至國民中學二年級有情緒行為問題之學生。

(2) 國三新增疑似個案，如：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等。送件時需有學校詳細輔導紀錄(輔導教師、心理師及導師)，以及一年以上長期就醫紀錄(並請附上相關醫療就診紀錄)。

2.高中階段

(1) 高一至高二領有「慢性精神疾患」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者。

(2) 高一至高二情緒行為問題嚴重，檢附醫療診斷證明並有持續就醫者。

(3) 高三新增疑似個案除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外不得再提出新增個案鑑定(高三階段不提供 ADHD 新增個案評估鑑定作業)。

(二) 重新評估

1.**跨階段轉銜作業：**凡遇跨教育階段-小六升國一、國三升高一、高三升大一，無論曾鑑定為「確定」或「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均需提報重新評估，**務必於學生「小五下學期」、「國二下學期」或「高二下學期」提出重新評估。**

2.曾鑑定為「疑似」情緒行為障礙之學生，欲提報再確認者。

3.凡未依規定提出重新評估者，通報系統得逕行移除其特教身分。

(三)撤銷特教身份

1.教育部特教通報系統通報有案之身心障礙學生，因某些原因，不願或不再需要特殊教育安置或特殊教育相關服務，欲放棄特殊教育身分者。

2.如果身障手冊或證明逾期或醫院重新鑑定取消證明，又無鑑輔會之證明者，請原教育階段提出「撤銷特教身份」申請。

3.撤銷特教身分者將從特教通報網下架，無法享有特殊學生相關權益，為保障學生權益，請學校充分與家長溝通，並務必謹慎確認。

四、申請資料填寫步驟

(一)請承辦人員以家長能瞭解的語言及方式，充分告知家長或監護人下列事宜：

1.個案需要申請鑑定的原因、目的及實施流程。

2.個案經鑑定後的相關權利義務，如：登錄通報網建檔管理、獲得特教資格、教育安置、升學管道等相關服務。

3.如另有鑑定相關說明資料或疑問，學校應提供家長並充分解釋。

4.鑑定安置會議時間請務必讓家長知悉，並告知其有列席說明之權益。

(二)協助填寫鑑定申請暨安置同意書

1.請承辦人員協助家長填寫鑑定申請暨安置同意書。

2.送件資料需與留存於學校、特教通報系統的資料一致，送件前請逐一確認，以免影響學生權益（**若未依規定檢送相關資料者，一律退件，不得異議**）。

(三)根據上開申請類型，備妥送件資料（**含一份正本及一份影本**），依公告時間、地點送件。

五、申請資料填寫說明

(一)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結果摘要表

1.家庭現況描述請就個案之家庭成員、主要照顧者之教養態度、親子/手足互動情形具體說明。

2.學業表現的目的在於了解個案的學習表現,請依序由上而下填寫最近三次之段考分數。

(二)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1.本轉介表主要用於教師轉介資料收集之用，提供學生行為表現狀況；請導師或特教教師詢問家長後，依對個案之了解進行勾選。

2.以鑑輔會受理申請時間第一日為基準，限一年內有效。

(三)認輔晤談資料或個案相關輔導紀錄：送件個案學校一定要為個案進行轉介前輔導並附有記錄足資佐證，輔導期間約三個月至六個月以上。

(四)個案會議資料

1.**國中小階段**：

送審資料**至少需要一次**的個案會議資料,若時間允許請進行兩次個案會議,以評估第一次會議中策略執行情形，並一併送件，以供鑑輔委員對提報個案做更完整的評估。

2.**高中階段**：

請**至少送2次之個案會議資料**,第一次針對個案問題提出輔導策略及確認策略執行之輔導人員，第二次重點則在評估第一次會議中策略執行情形，兩次會議至少需間隔四週以上。第二次個案會議可由實際執行策略相關人員參加即可，以討論實際執行情形。

(五)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資料統整表

1.強調輔導室需介入，可委由各年段輔導老師協助；如為舊個案，可請校內特教老師協助填寫，新個案則委請年段輔導老師協助。

2.請填寫的老師務必針對個案行為以質性文字具體描述，並簡要說明輔導策略及成效。

(六)學生在學校生活適應現況描述

1.導師及任教個案節數較多之教師各填寫一份，至少需填寫三份。

2.如有需要，亦可請每位科任教師皆填寫。

3.請填寫的老師記得填上任教科別、節數，且中間部分務必加上質性文字具體描述。

(七)學生各項能力現況描述

1.分為教師版及家長版二份，請以質性文字具體描述，切勿以填充題方式回答。

2.資料中就各個細項內容有灰色提示，可供提問之參考。

3.由特教老師填寫,以有任教個案之教師為主;若無特教教師,則由相關輔導教師填寫。

(八)兒童及青少年精神醫療機構診斷及處置摘要表（**高中階段適用**）

1.為考量使用之效力，本診斷及處置摘要表，採用各醫院原開立之病歷格式（含醫師簽章及醫院關防），惟為利鑑定之參考使用，各醫院病歷摘要內容請包括上表建議之內容，並請醫院醫師以中文敘寫，俾利鑑輔會心評人員摘錄使用。

2.最近曾有因情緒行為障礙問題住院或持續於立案醫療機構接受治療者，治療時程須符合下列狀況：

（1）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於最近2年內，持續1年、至少每個月1次之醫療機構相關治療診斷證明（如：用藥……等）。

（2）其他與情緒行為障礙問題相關之疾患，如：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等，需於最近半年至少每個月1次持續治療（如：用藥……等）；本項證明文件需經鑑輔會綜合研判確定。

六、其他相關說明

(一)學生家長提出本鑑定申請時，各學校應和家長充分溝通，協助其瞭解本鑑定相關事宜，並取得監護人或法定代理人之同意後，才進行相關鑑定工作。

(二)請學校確實掌握各次鑑輔會的工作時程，提早準備資料，若提報鑑輔會送件時資料缺漏過多，因資料嚴重不足，該次鑑輔會不予受理報名，請再充分收集資料後提下次鑑輔會審議。

(三)為維護學生權益，請學校協助於時程內完成初複評補正作業，以利鑑輔會進行。複評截止時仍未補正資料者，因考量資料不齊全影響鑑定結果，該次鑑輔會不審議，請提下次鑑輔會審議。詳細時間依公告為主。

(四)各申請學校請派代表依「鑑輔會議時程表」提前前往指定地點參加鑑定研判會議。

(五)各學校務必通知家長會議時間，家長得決定列席與否；在會議後確實通知家長會議結果。

(六)如果身心障礙證明逾期或醫院重新鑑定後取消證明者，以及僅持有鑑輔會鑑定清冊但不希望接受特教服務者，請原教育階段提出「撤銷特教身份」申請，並於通報網逕行下架及取消特教身份別，為保障學生權益，請各校務必謹慎確認。

(七)經鑑輔會通過之學生，請依公文至通報網接收學生。經教育部「特殊教育通報網」通報在案之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請務必於跨教育階段前提出「重新評估」申請。

(八)國、高中情障學生鑑定證明於國三、高三時統一發放，若學生因故轉學，請學校透過特殊教育學生轉安置程序辦理，並請新安置及原就讀學校做好相關原始資料轉銜事宜。

(九)鑑輔會議後，**特教業務承辦人務須立即將鑑定結果送交各校註冊組，以免學生權益受損**。

七、有關 108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鑑定工作相關資料，將公告於本局特幼教育科文件下載區及安平國中其他公告區。

附件 4-1

臺南市 108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鑑定申請資料檢核單（新提報）

※區別：_____ 填表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請附於所有資料的最前面】**

學生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學校：_____ ____年____班 高中科別：_____

學校承辦人:_____(職稱:_____聯絡電話:_____ 手機:_____)

資料項目			新提報	內容	填寫/提供者
必備資料(**灰色欄位**)	1	特教通報網之「鑑定安置提報名冊」		**務必核章。**	特教承辦人員
	2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結果摘要表		國中小 附表 1-1。 高中 附表 1-2。	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或高中導師)
	3	鑑定申請暨安置同意書		附表 2-1。	家長
	4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如附表 3-2、附表 3-3。	導師/特教教師/相關輔導教師
	5	認輔晤談資料或個案相關輔導記錄（必須 6 次以上且有**輔導策略**者)		如附表 4。**輔導記錄若無輔導策略及追蹤事項者，不得列入佐證。**	導師/認輔教師/輔導老師/心理師
	6	個案會議資料（簽到與記錄）		如附表 5。	輔導主任、組長及相關輔導人員
	7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資料統整表		如附表 6。	輔導主任、組長或相關輔導人員
	8	學生在校學習生活適應調查表(**至少 3 份**)		如附表 7。	導師/授課教師
	9	學生各項能力現況描述（教師及家長）		如附表 8-1、附表 8-2。	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
	國中小 10	國中小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可至永華/民治特教中心領取）		填寫教師版、家長版及學生版。(學生版填寫者需小五以上)	導師/家長/學生
	國中小 11	智力測驗資料（以 WISC-Ⅳ 為主，**請影印封面、封底**即可）		間隔兩年以上則需重做。	特教教師/心評人員
	高中 12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醫療機構診斷及處置摘要表		附表 9	精神科醫師
佐證資料	1	醫院診斷證明書（最近一年內）或醫院心理衡鑑報告		診斷證明書，請醫師註明：**初診期、最近一次就診日期、接受治療情形。**	醫院診所
	2	前一教育階段鑑定資料/身心障礙證明			特教教師/特教承辦人員
	3	特推會會議記錄（可含應考服務需求）			特教承辦人員
	4	獎懲紀錄			學務處
	5	其他相關測驗或資料（請說明）:		如有請儘量提供	相關人員

請以「✓」方式檢核資料是否備齊；並將以上資料依序裝訂為一式二份（正本一份、影本一份，儘量影印成 A4 尺寸）。重新評估者請另填「情障鑑定申請資料檢核單」(附件五-2)。

校內承辦人員審核：		□資料完整 □待修正/補件		
職稱	特推會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校長
※請核章				

※以下表格由鑑輔會填寫判別結果：

情障/自閉症/ADHD 巡迴教師初審		情障鑑定心評教師複評研判		教授研判決議	
簽章		簽章		簽章	
□待修正/補件 □Pass		□情障 □疑似情障 □一般生 □其他：		□情障 □疑似情障 □一般生 □其他：	

附件 4-2

臺南市 108 學年度情緒行為障礙鑑定申請資料檢核單（重新評估）

※區別：_____ 填表日期：___年___月___日 **【請附於所有資料的最前面】**

學生姓名：_____ 身分證字號：_____

學校：_____ ____年____班 高中科別：_____

學校承辦人:_____(職稱:_____聯絡電話:_____ 手機:_____)

資料項目			重新評估	內容		填寫/提供者
必備資料(灰色欄位)	1	特教通報網之「鑑定安置提報名冊」		**務必核章。**		特教承辦人員
	2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結果摘要表		**國中小**	附表 1-1。	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或高中導師)
				高中	附表 1-2。	
	3	鑑定申請暨安置同意書		附表 2-2、附表 2-3。		家長
	4	學生在校學習生活適應調查表(**至少 3 份**)		如附表 7。		導師/授課教師
	5	特推會會議記錄（可含應考服務需求）				特教承辦人員
	國中小 6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如附表 3-2、附表 3-3。		導師/特教教師/相關輔導教師
	國中小 7	學生各項能力現況描述（教師及家長）		如附表 8-1、附表 8-2。		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
	國中小 8	國中小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可至永華/民治特教中心領取）		填寫教師版、家長版及學生版。(學生版填寫者需小五以上)		導師/家長/學生
	國中小 9	智力測驗資料（以 ISC-**IV** 為主，**請影印封面、封底即可**）		間隔兩年以上則需重做。		特教教師/心評人員
	國中小 10	輔導介入時間及成效說明一覽表		如附表 10		
	高中 11	認輔晤談資料或個案相關輔導記錄（必須 6 次以上且有**輔導策略**者)		如附表 4。**輔導記錄若無輔導策略及追蹤事項者，不得列入佐證。**		導師/認輔教師/輔導老師/心理師
	高中 12	個案會議資料（簽到與記錄）		如附表 5。		輔導主任、組長及相關輔導人員
	高中 13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資料統整表		如附表 6。		輔導主任、組長或相關輔導人員
	高中 14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醫療機構診斷及處置摘要表		附表 9。		精神科醫師
佐證資料	1	醫院診斷證明書（最近一年內）或醫院心理衡鑑報告		診斷證明書，請醫師註明：**初診期、最近一次就診日期、接受治療情形。**		醫院診所
	2	前一教育階段鑑定資料/身心障礙證明				特教教師/特教承辦人員
	3	IEP				特教教師
	4	獎懲紀錄				學務處
	5	其他相關測驗或資料（請說明）:		如有請儘量提供		相關人員

註 1：請以「✓」方式檢核資料是否備齊；並將以上資料依序裝訂為一式二份（正本一份、影本一份，儘量影印成 A4 尺寸）。

註 2：之前鑑定時間：____年____月____日，先前鑑定結果：_____

校內承辦人員審核：		□資料完整 □待修正/補件		
職稱	特推會執行秘書	教務主任	輔導主任	校長
※請核章				

※以下表格由鑑輔會填寫判別結果：

情障/自閉症/ADHD 巡迴教師初審		情障鑑定心評教師複評研判		教授研判決議	
簽章		簽章		簽章	
□待修正/補件 □Pass		□情障 □疑似情障 □一般生 □其他：		□情障 □疑似情障 □一般生 □其他：	

附表 1-1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結果摘要表-社會行為評量系統（國中小階段）

區別：＿＿＿＿＿＿ 學校：＿＿＿＿＿＿國中(小) 填表者：＿＿＿＿＿＿ 填表日期: ＿＿年＿＿月＿＿日

姓名		性別	□男 □女	出生日期	年 月 日	班級	年 班 號
身分證號		住址				聯絡電話	(O) (H)
家庭現況描述							
目前服務	目前教育安置：□普通班 □資源班 □特教班 □其他＿＿＿＿＿＿ 相關專業服務：□語言治療 □物理治療 □職能治療 □心理治療 □社會工作 □情障巡迴教師 □其他＿＿＿＿						
障礙與醫療現況	身障手冊/證明：□無 □有：＿＿＿＿＿＿類（□輕度 □中度 □重度 □極重度） □有醫師診斷書【請附正本於後】診斷日期：＿＿＿＿＿＿ □無醫師診斷書 診斷結果：＿＿＿＿＿＿＿＿＿＿＿＿＿＿＿＿＿＿＿＿＿＿＿＿＿＿ 醫療處遇方式：□服藥（藥名：＿＿＿＿＿＿） □定期接受治療六個月以上（＿＿＿＿＿＿醫院） □感覺統合 □遊戲治療 □心理治療 □親子團體 □其他＿＿＿＿＿＿＿＿＿＿＿＿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懷疑障礙項目	身體病弱(生理疾病)	感官障礙			智能障礙	學習障礙	情緒障礙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	自閉症
		視覺	聽覺	動作					
總分	17	9	8	5	26	21	20	11	38
勾選分數									
切截分數					6	6	4	4	6

測驗資料

達篩選標準者，請以＊註記

國中小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

社會能力量表(第一部分) 施測者：＿＿＿＿ 施測日期：＿＿年＿＿月

項目		教師評量表			家長評量表			學生評量表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分量表	1.自主行為									
	2.情緒管理									
	3.人際關係									
	4.溝通表達									
	5.合作同理									
	6.學習習慣									
	7.學習表現									
組合分數	自我控制									
	人際互動									
	學習行為									
	整體適應									
適應功能取向	處己技巧									
	處人技巧									
	處環境技巧									
	同儕接納									
	學習能力									

達篩選標準者，請以*註記

問題行為量表(第二部分) 施測者：_____ 施測日期：____年____月

項目		教師評量表			家長評量表			學生評量表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 分數
分量表	1.不專注									
	2.過動衝動									
	3.憤怒反抗									
	4.焦慮害怕									
	5.身心不適									
	6.退縮悲觀									
	7.內隱違規									
	8.混合違規									
	9.外顯違規									
組合分數	過動反抗									
	焦慮憂鬱									
	違反規範									
	整體問題									
DSM取向	分心問題									
	過動衝動問題									
	對立反抗問題									
	焦慮性問題									
	情感性問題									
	品行問題									

學習測驗資料（**懷疑學生有學習障礙時才填寫**）

語文		基礎數學概念評量											
中文年級認字量表	閱讀理解篩選測驗	比大	比小	不進位加法	進位加法	不借位減法	借位減法(一)	借位減法(二)	借位減法(六)	九九乘法	空格運算	三則運算	應用問題
原始得分	正確率	個案原始得分											
		切截分											
		困難打勾											
所屬年級	所屬年級												

基本讀寫字綜合測驗									其他測驗			
聽詞選字	看詞選字	看字讀音	看字造詞	看注音寫國字	聽寫	遠端抄寫	近端抄寫	抄短文	測驗名稱	原始分數	標準分數（百分等級、T 分數..）	施測日期
原始分數												
年級分數												

<table>
<tr><td rowspan="4">學業表現</td><td>科目
成績</td><td colspan="2">國語文</td><td colspan="2">數學</td><td colspan="2">其他（＿＿＿＿＿＿）</td></tr>
<tr><td>分數</td><td>等　第</td><td>分數</td><td>等　第</td><td>分數</td><td>等　第</td></tr>
<tr><td>最近一次段考</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r>
<tr><td>上次段考</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r>
<tr><td>上上次段考</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d></td><td>□中上　□中等
□中下　□最後 15%</td></tr>
<tr><td rowspan="4">智能方面</td><td rowspan="3">魏氏兒童
智力量表</td><td>□醫院施測
□學校施測</td><td>全量表</td><td>語文量表</td><td>作業量表</td><td>語文
理解</td><td>知覺
組織</td><td>專心
注意</td><td>處理
速度</td></tr>
<tr><td>智商</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百分等級</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9">施測者：＿＿＿＿＿＿　施測日期：＿＿年＿＿月＿＿日</td></tr>
<tr><td colspan="9">□有伴隨智能方面問題　　□無智能方面問題</td></tr>
<tr><td>感官方面</td><td colspan="9">□有伴隨感官方面問題，請說明＿＿＿＿＿＿＿＿　□無感官方面問題</td></tr>
<tr><td>生理健康</td><td colspan="9">□有伴隨生理/健康方面問題，請說明＿＿＿＿＿＿＿＿　□無生理/健康方面問題</td></tr>
</table>

註：由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填寫。

附表 1-2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結果摘要表-社會行為評量系統（高中階段）

填 寫 人：＿＿＿＿＿＿＿＿

填寫日期：＿＿年＿＿月＿＿日

<table>
<tr><td>學校</td><td></td><td>班別</td><td>年　　班</td><td>科 別</td><td></td><td>學生</td><td></td></tr>
<tr><td>家庭現況描述</td><td colspan="7">請描述家庭對個案的教養態度與關心等情形：</td></tr>
<tr><td>障礙與醫療現況</td><td colspan="7">◎身障手冊/證明：□無　□有：＿＿＿＿＿類（□輕度 □中度 □重度 □極重度）
◎診斷證明：醫師診斷書【請附正本於後】診斷日期：＿＿＿＿＿＿
診斷結果：＿＿＿＿＿＿＿＿＿＿＿＿＿＿＿＿＿＿＿＿
醫療處遇方式:□服藥（藥名:＿＿＿＿＿＿） □定期接受治療 6 個月以上（＿＿醫院）</td></tr>
<tr><td>學業表現</td><td colspan="7">◎成績說明：1.請填國、英、數成績，若有其他影響學習之科目可再選填 1 科。
2.班平均或班排名（學生名次/全班人數）可擇一填入。
國文段考成績　登錄者簽名：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以上成績是否有調整評量：□無，□有。
數學段考成績　登錄者簽名：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以上成績是否有調整評量：□無，□有。
英文段考成績　登錄者簽名：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以上成績是否有調整評量：□無，□有。
＿＿＿＿段考成績　登錄者簽名：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 ）學年（ ）學期（ ）次段考分數（ ）班平均班排名（ / ）
以上成績是否有調整評量：□無，□有。</td></tr>
</table>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懷疑障礙項　目	身體病弱（生理疾病）	感官障礙			智能障礙	學習障礙	情緒障礙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	自閉症
			視覺	聽覺	動作					
	總分	17	9	8	5	26	21	20	11	38
	勾選分數									
	切截分數					6	6	4	4	6

感官方面	□有伴隨感官方面問題，請說明＿＿＿＿＿＿＿＿＿＿＿＿＿＿＿＿（請檢附相關資料） □無感官方面問題
生理健康	□有伴隨生理/健康方面問題，請說明＿＿＿＿＿＿＿＿＿＿＿＿＿＿＿＿（請檢附相關資料） □無生理/健康方面問題

	高中職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社會能力量表(第一部分)									
社會能力量表	施測日期：__年__月__日	教師評量表			家長評量表			學生評量表		
	項目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1.自主行為									
	2.情緒管理									
	3.人際關係									
	4.溝通表達									
	5.合作同理									
	6.學習習慣									
	7.學習表現									
	自我控制									
	人際互動									
	學習行為									
	整體適應									

	高中職學生社會行為評量系統—問題行為量表(第二部分)									
問題行為量表	施測日期：__年__月__日	教師評量表			家長評量表			學生評量表		
	項目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原始分數	百分等級	T分數
	1.不專注									
	2.過動衝動									
	3.憤怒反抗									
	4.焦慮害怕									
	5.身心不適									
	6.退縮悲觀									
	7.內隱違規									
	8.混合違規									
	9.外顯違規									
	過動反抗									
	焦慮憂鬱									
	違反規範									
	整體問題									

◎發展史

出生狀況	□ 正常 □難產 □早產 □其他＿＿＿＿＿＿＿＿＿＿
特殊體質 及 健康問題	□良好 □不佳 ○過動 ○氣喘 ○腦性麻痺 ○心臟問題 ○癲癇 ○其他：＿＿＿＿＿＿
服用藥物	□無 □有（藥品名稱）， 請說明＿＿＿＿＿＿＿＿
障礙可能原因	□遺傳 □黃疸 □缺氧 □發燒 □文化不利 □意外傷害 □不良藥物 □不明原因 □學習功能異常 □其它： ＿＿＿＿＿＿
其他特殊狀況	（請填寫學生其他特殊狀況，如發燒時會……、緊張時會……，或是跟同儕相比，有動作較慢或其他感官等情形，若沒有則填“無”）

◎教育史

階段	學校名稱	修業起訖時間	教育類別	接受專業服務情形
學前			□普通教育 □特殊教育	□無 □語言 □物理 □職能 □心理治療 □其他，請說明：
國小			□普通班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其他：＿＿＿＿	□無 □語言 □物理 □職能 □心理治療 □其他，請說明：
國中			□普通班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其他：＿＿＿＿ (如曾接受補救教學.....)	□無 □語言 □物理 □職能 □心理治療 □其他，請說明：
高中/職			□普通班 □普通班接受資源班服務 □其他：＿＿＿＿ (如曾接受補救教學.....)	□無 □語言 □物理 □職能 □心理治療 □其他，請說明：
其他				

註：由相關人員填寫。

附表 2-1

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安置施測同意書（新提報）

親愛的家長，您好：

貴子弟經由導師之觀察，在班級生活的適應上或學習上和同學有一些差異。本市「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建議針對學生做進一步瞭解，讓老師更知道如何去幫助學生，以保障學生學習的權利，因此需要　貴家長協助填寫部分資料並同意讓孩子接受相關測驗。

我們在施測後，不論　貴子弟是否需要特殊教育的協助，我們都會通知您測驗結果，並嚴格保密所有施測資料。希望透過我們共同合作，來幫助我們的孩子學習得更好、更快樂。如您仍有疑慮請與　貴子弟學校之承辦人員聯絡。

臺南市政府
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臺南市情障資源中心
敬上

學校教師聯絡姓名（必填）：

聯絡電話（必填）：

PS. 若有疑問請詢問學校教師，或電鑑輔會人員： 金筱凝 2990461 轉 902、林妘蓁 2412734

同　意　書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班　　級：＿＿＿＿＿＿＿＿

茲　□ 同意　敝子弟接受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
　　□ 不同意
（不論您是否同意，都請在下面欄位中簽名）

家長（法定代理人）簽章：＿＿＿＿＿＿＿＿　電話：＿＿＿＿＿＿＿＿

手機：＿＿＿＿＿＿＿＿

聯絡地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 2-2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鑑定安置施測同意書（重新評估）

親愛的家長，您好：

貴子弟經由導師之觀察，在班級生活的適應上或學習上和同學有一些差異。本市「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建議針對學生做進一步瞭解，讓老師更知道如何去幫助學生，以保障學生學習的權利，因此需要　貴家長協助填寫部分資料並同意讓孩子接受重新評估及相關測驗。

惟**已通過鑑定的特殊學生會因學習環境、學習模式及心智成熟，會隨時間增長而使其原判定的障礙有所改變**，為使學生在下個階段的學習，能給予更適切的學習支持，同時依據**特殊教育法第 16 條及身心障礙及資賦優異學生鑑定辦法**，落實身心障礙學生教育評量與鑑定工作，使特殊教育學生獲得更合宜之特殊教育服務與支持，以達教育機會均等理念，針對已鑑定通過的學生**需定期重新檢核評估，以確認學生接受特殊教育服務的必要性與需求**。

我們在重新評估後，不論　貴子弟是否需要特殊教育的協助，我們都會通知您評估結果，並嚴格保密所有評估資料。希望透過我們共同合作，來幫助我們的孩子學習得更好、更快樂。如您仍有疑慮請與貴子弟學校之承辦人員聯絡。

臺　南　市　政　府
臺南市特殊教育學生鑑定及就學輔導會
臺　南　市　情　障　資　源　中　心
敬上

學校教師聯絡姓名（必填）：

聯絡電話（必填）：

PS. 若有疑問請詢問學校教師，或電鑑輔會人員： 金筱凝 2990461 轉 902、林妘蓁 2412734

同　意　書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班級：＿＿＿＿＿＿

☐ **同意**敝子弟接受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

茲

☐ **不同意**敝子弟接受特殊教育鑑定及就學輔導會之鑑定，並同意移除特教身份。（需再填附件七-3 移除特教身份申請書）

（不論您是否同意，都請在下面欄位中簽名）

家長（法定代理人）簽章：＿＿＿＿＿＿　電話：＿＿＿＿＿＿　手機：＿＿＿＿＿＿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

附表 2-3

臺南市 108 學年度特殊需求學生移除特教身份申請書(含疑似)

學校：　　個案姓名：　　身份證字號：

就讀班級：　年　班　　級任導師：　　輔導教師：

會議日期：　　年　　月　　日　　會議地點：

個案情況	1.鑑輔會原判為□智能障礙(疑似)學生。□學習障礙(疑似)學生。□情緒障礙(疑似)學生。 2.□身障手冊到期（含診斷書及發展遲緩)，逾三個月仍不重提申請鑑定安置。 3.□疑似特教學生介入 2 年仍無法確認，通報移除。　4.□其他：(請具體說明情況)	
輔導前後之情況說明	輔導前：(請就疑似個案之主要障礙情況說明，例如：語文能力、數學能力、情緒問題等，具體簡潔即可。) 輔導後：(請就疑似個案之主要障礙情況說明，例如：語文能力、數學能力、情緒問題等，具體簡潔即可。)	
特教(承辦)教師 人員建議	□ 確認　□撤銷　□保留　□更改研判為： 原因：	
導師建議	□ 確認　□撤銷　□保留　□更改研判為： 原因：	簽名
個案意見	□確認　□撤銷　□保留　□更改研判為：	簽名
家長意見	□ 確認　□撤銷　□保留　□更改研判為： 原因： （提出撤銷之家長需完全瞭解並接受相關福利之喪失，權利一但喪失通報移除，該教育階段不得再二度進行學、情障鑑定，避免資源浪費及重測效應，請家長慎思。）	簽名
相關權益	1.學雜費補助 2.特教學生助理員費用補助 3.學習輔具補助 4.獎助學金 5.專業團隊治療費補助 6.交通費補助 7.教育代金 8.教科書補助 9.免試入學超額比序總積分加 25% 10.特色招生依其採計成績加總分 25% 11.改變評量方式 12.班級人數調整 13.升學輔導、適性輔導安置 14.其他特教相關服務(如身心障礙學生考試服務辦法)	

註：決議以鑑輔會(教育局)公文為異動結果。

導師(或特教老師)	特教承辦人（組長）	特推會執行秘書	特推會主任委員 (校長)
聯絡電話(含分機)	聯絡電話(含分機)		

附表 3-1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使用說明

洪儷瑜（臺灣師大特教系）

一、內容

九大部份：1.生理、2.感官動作、3.學業表現、4.學習能力、5.口語能力、6.團體生活、7.個人生活、8.行為情緒適應、9.家庭社區。

二、參考轉介主要問題進行懷疑

懷疑障礙	參閱之主要項目
身體病弱（生理疾病）	一、二
感官障礙或動作問題	二、視覺(7-9, 12,72-76) 聽覺(7, 10-11, 48-52) 動作(12-16)
智能障礙	二（7, 10）、三（18, 23-28,29,30, 32~34, 35, 37, 38）、四(40,41,42,43,44)、五(48, 49,51~53,55)、六(56, 57, 67)、七(68~74, 77)、八(81,92)
學習障礙	二（17）、三（18,19,20~23,24,25,26,27,28,29,30,32~34,35,36,37,38）、四(40, 41~43, 44)、五（48, 49, 51~53, 55）、六（57,63,67）、七（77, 79）、八(92)
情緒障礙	三(19, 20, 21, 22)、四（42）、五(52)、六(56~58, 60~63,65,66)、七(71,72,78)、八(80, 81, 82, 83, 84~86, 87, 88~90, 91)
注意力缺陷過動症(ADHD)	三（20）、四（42-43）、六（60-63）、七（75-76）、八(80, 89)
自閉症	二（7, 14, 15, 17）、三（18, 19, 23, 24, 25,26,27,28,36~38）、四（40, 42~44,46）、五(50, 52,53)、六(57, 58~61, 63)、七(69, 71, 72, 74, 77)、八(80, 85, 87~91)

（一） 每一大項後括號內所示之題號表示該項行為的出現為該類障礙之高危險群；而每一大項後括號內所示之題號被勾選越多，表示該生可能有該類障礙的危險性越高。

（二） 學業表現請務必參考第三項註有**題的相對位置，尤其在智能障礙與學習障礙之篩選。

（三） 智障和學障學生務必參考第九項家庭與社區的資料，以避免文化不利所造成的假象。

（四） 有些學生會有非典型的表現或同時伴隨多種障礙的問題，假設時可以參考各障礙類別的排除關係或各障礙類別之可能性的多寡來考慮。

三、轉介表結果之用途

本轉介表可以作教師轉介資料收集之用，可以只看勾選的行為項目，也可以參考計分。

(一)計分方式

在前頁上表的題目架構可以計算出智能障礙、學習障礙、嚴重情緒障礙、注意力缺陷過動症(ADHD)、自閉症等五項懷疑計分。將項目各題勾選者計一分，在該項畫線的題號計兩分。可算出總分。

懷疑障礙	智能障礙	學習障礙	情緒障礙	ADHD	自閉症
總題數	39	38	30	11	41
總分	26	21	20	11	38
切截分數	6	6	4	4	6

（二）使用原則

1. 由完整的表現（包括生理、認知、情緒（心理）、行為表現、學業適應與家庭）去篩檢出高危險群的類別，再根據可能的類別和勾選的項目去擬定鑑定所需之評量工作，以免過度陷入僵化的判斷。
2. 本量表所提供資料除了計分之外，各項勾選題目可提供學生行為表現之資料。
3. 多向度的資料提供學生之優缺點，尤其是與一般學生比較下最明顯的問題或是與一般同學不明顯的差異（即學生尚有之優勢能力），以及家庭社區的相關資料，可以提供完整式（多向度）的綜合性診斷之參考。

四、實施方式與注意事項

（一） 本轉介表可直接交由轉介教師或家長填寫，或是利用訪談方式填寫。

（二） 本轉介表之資料宜結合標準化測驗或觀察、訪談等非正式評量結果，進行個案綜合研判。

（三） 如果網底題目過多（超過三項）沒有填寫，務必懷疑填寫者的合作程度與資料的可信度。

（四） 如果勾選的項目過少或是項目內容與轉介的緣由不太一致時，建議利用訪談的方式重新確認本量表所提供的資料之正確性。

（五） 本調查表以國中學生為主，國小高年級可以參考使用，但其他年級的適用性仍待考驗。

附表 3-2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

學校:_____縣(市)立_____高中（職）/國民中(小)學 年級:____ 姓名：_____
生出年月日:_____年____月_____日 實際年齡:____歲 轉介者:_____

請學校導師與熟悉孩子的人員根據該生在普通班或其他教育環境學習情形，勾選出該生可能有的適應狀況，請在下列九項每一大項中，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如果沒有適合的項目，至少勾選一項，務必考慮勾選有網底的題目)，題末註有**者，請務必填寫。但請閱讀所有項目，以免遺漏。

一、生理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1.身體狀況長期不佳，常因病請假或缺課
□2.由醫院診斷現罹患有慢性疾病(_____病)
□3.曾罹患過重大疾病(_____病_____歲時罹患)
□4.生理動作發展較一般孩子明顯的遲緩
□5.體質特別差，無法在一般教室（需要那些調整？ ）
□6.生理狀況與一般同年齡孩子差異不大(或差不多健康)

二、感官動作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7.已領有身心障礙手冊或證明(程度:_____度，類別:_____類)
□8.有嚴重視力問題（類型：___近視，___遠視，___其他_____）
□9.經常揉眼睛，看東西會瞇眼睛或貼課本或桌面貼得很近
□10.發音不清楚，或聲調不對
□11.經常要別人大聲說話或請人靠近一點再重說一遍
□12.經常會跌倒或碰撞東西
□13.動作明顯的比一般同學慢很多
□14.不大會(或很少)拿剪刀、筷子等需要手部精細動作的工具
□15.不大會(或很少)跳繩、走平衡木、打球或一般學校操場的體能活動
□16.不太會獨立行走，需要輪椅、枴杖或家具等輔助工具或他人的協助
□17.感官動作方面的發展與一般同年齡孩子差異不大，甚至更好

三、學業表現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18.整體學業成績長期(一學年以上)為全班最後五名
□19.部份科目長期(一學年以上)為全班最後五名
□20.學業表現經常起伏很大，可以由中等以上滑落到全班倒數
□21.整體學業成績自____年級起突然劇落，從此一蹶不振
□22.部份學科(_____科)自___年級起遽落，從此一蹶不振
□23.不會注音符號
□24.不會認字，或會認讀的字很少(比一般同學少很多)
□25.無法讀課本或考卷說明
□26.閱讀不流暢
□27.無法理解課文大意或覆述閱讀內容的重點
□28.會抄寫但不知字彙意義
□29.寫字困難，連仿寫或抄聯絡簿有困難
□30.不會寫出完整通順的句子(尚未教到者，請在此□打 X)
□31.不會分類，如依據顏色、大小或形狀等性質區分
□32.不會一對一的數數
□33.只能背出 20 以下的數字
□34.需要手指協助運算加減

□35.會加減運算，但不會解應用問題
□36.會加減，但不會乘除(尚未教到者，請在此□打 X)
□37.會加減乘除的運算，但不會解應用問題(尚未教到者，請在此□打 X)
□38.雖然學過小數、分數，但小數、分數或比例的概念差，不會運用(尚未教到者，請在此□打 X)
□39.請務必選答此題。該生現有之學業表現大致如何？請依各項勾選：

整體學業：	□中等以上	□全班平均數左右
	□中下到最後 30%	□全班最後 15%
數學科：	□中等以上	□全班平均數左右
	□中下到最後 30%	□全班最後 15%
國語科：	□中等以上	□全班平均數左右
	□中下到最後 30%	□全班最後 15%

四、學習能力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40.學習速度緩慢，明顯的比一般同班同學較差
□41.記憶力差，記不住當天老師或父母的交代
□42.注意力差，不易持續專心任何活動
□43.組織力差，說話或做事顯得凌亂，沒有重點與組織
□44.理解能力差，常弄不清楚抽象或較複雜的符號或詞彙
□45.學習能力在不同事物表現差異很大,對某些科目或事物表現得特別好(與一般同學相比在中等以上)
□46.記憶力好,尤其是對自己感興趣的事物
□47.學習能力大致與一般同年齡的同學差不多，甚至更好

五、口語能力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48.口語能力表達差，無法與老師或同學溝通
□49.聽話理解能力差，常抓不到老師或同學說話的重點
□50.不太能和別人閒談，不太能接續別人的話題
□51.說話不清楚，一般人不易聽得懂
□52.不喜歡聽人講解，聽課比自己看書學習時顯得不專心
□53.經常重覆簡單的詞彙或短句
□54.不會主動表達自己的需求
□55.口語能力與一般同年齡的同學差不多

六、團體生活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56.上課經常會隨意離開座位或教室
□57.上課經常沒有反應、呆坐或打瞌睡
□58.無法參與團體活動(遊戲、比賽)
□59.喜歡一個人獨處或自己玩
□60.下課經常一個人，沒有人和他玩
□61.上課會亂出聲、走動或作弄別人而影響教室學習
□62.愛頂嘴，公開頂撞師長的指示
□63.經常不交作業、或不做掃地工作
□64.會蹺課、逃家、或逃學
□65.霸道，經常要別人讓他，不能忍受同學的不一樣或打擾
□66.班上大多數同學都討厭他，會拒絕與他同坐或在一起
□67.在學校與同學相處方面和一般同年齡孩子差不多

七、個人生活適應方面(請盡量勾選所有適合的項目，可以複選)

□68.髒亂、無法維持個人衛生
□69.不會自行穿脫衣服
□70.不會自行上廁所，會遺尿或大便在褲子上
□71.應變能力差，經常不會隨著情境調整自己的行為或態度
□72.動作速度經常跟不上教室(或班級團體)的活動腳步
□73.不會自行由教室到廁所、福利社或學校內其他的地方
□74.上課鐘響經常不會自行回教室
□75.經常忘記帶上課需要的文具或書本、或繳交的作業
□76.經常遺失個人物品，不會保管自己的東西
□77.在學校所從事的活動(休閒或社交活動)比一般同學少很多
□78.對於環境不預期的變化（如調課、換座位）會有明顯不適應的反應
□79.可以像一般同年齡的同學照顧自己

八、行為情緒適應方面(請盡量勾選所有適合的項目，可以複選)

□80.情緒表達不適當，和情境不合
□81.退縮、膽子很小
□82.脾氣很大，經常會生很大的脾氣、罵人
□83.經常攻擊同學或破壞物品
□84.一不滿意，就會哭鬧不停
□85.比一般同學更容易緊張、焦慮
□86.不會保護自己，經常受同學欺負或佔小便宜
□87.待人處事或行為舉止顯得比一般同學幼稚、不成熟
□88.對周遭的人或活動不太有反應，好像不感興趣
□89.經常重覆出現相同的動作、或發出相同的聲音
□90.老師、同學生氣或受傷時，不會表現出關心或擔心的行為
□91.對周遭的人感興趣,但表現得很奇怪，令人受不了
□92.行為與情緒表達與一般同年齡同性別的同學差不多

九、家庭與社區方面（請盡量勾選適合的所有項目，可以複選）

□93.曾經長期(一年以上)居住在國外或偏遠地區(國家_____或地區_____,共住多久_____)
□94.放學後沒有人可以提供課業上的協助或督導
□95.放學後沒有人會監控學生的行動
□96.長期不和父母雙親同居住在一起
（目前的監護人與孩子的關係_____）
□97.家庭經濟清寒（屬於社會局低收入戶或主要家長長期失業）
□98.家庭居住環境充滿不好的影響（例如：電動玩具店、色情或賭博行業、幫派或犯罪組織）
□99.父親或母親是外國籍或原住民（□父親或□母親，_____國或_____族）
□100.家庭狀況與一般同學差不多，或是更好

十、其他：上面沒有列出來項目，但根據您的觀察，學生還有哪些需要被關心的問題?請盡量列舉於下：

附表 3-3

「特殊需求學生轉介資料表-100R」計分表

學生姓名：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小計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身
						視	視	視			視														視
						聽			聽	聽															聽
											動	動	動	動	動										動
						智			智 2								智					智 2	智	智	智
																學 2	學	學 2					學		學
																			情 2						情
																			注						注
						自							自 2	自 2										自	自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34	35	36	37	38	39	40	41	42	43	44	45	46	47	48	49	50	小計
																									身
																									視
																						聽	聽	聽	聽
																									動
智	智	智		智 2					智			智		智	智 2		智	智					智 2		智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學
																情									情
																注	注								注
	自															自	自	自		自 2					自
51	52	53	54	55	56	57	58	59	60	61	62	63	64	65	66	67	68	69	70	71	72	73	74	75	小計
																									身
																					視	視	視	視	視
聽	聽																								聽
																									動
				智												智									智
				學		學 2						學				學									學
	情								情	情	情 2	情		情 2	情 2										情
									注	注	注	注												注	注
	自	自 2					自 2	自 2	自	自										自 2	自 2				自
76	77	78	79	80	81	82	83	84	85	86	87	88	89	90	91	92	93	94	95	96	97	98	99	100	小計
																									身
視																									視
																									聽
																									動
					智 2																				智
			學 2													學 2									學
				情		情 2	情 2				情				情										情
注				注									注												注
	自 2			自					自 2		自	自 2	自 2	自 2	自										自

各項計分結果：A 切截分數（B 得分/C 該項總分）

身體病弱（ /17）	視覺（ /9）	聽覺（ /8）	動作（ /5）	智障 6（ /26）
學障 6（ /21）	情障 4（ /20）	注意力 4（ /11）	自閉症 6（ /38）	

附表 4

個案輔導紀錄表

認輔晤談資料或個案相關輔導記錄(6 次以上)，若已經有現成記錄，則附原始文件影本。

個案姓名		班級		座號	
時間	____年____ 月____ 日星期_____ 第_____節			形式	□晤談□電訪□家訪 □其他_____
晤談主題	□ 1 師生衝突 □ 6 家庭變故 □ 11. 壓力管理 □ 2 感情問題 □ 7. 自我肯定 □ 12. 自我控制 □ 3 人際關係 □ 8. 兩性關係 □ 13. 健康問題 □ 4 親子關係 □ 9. 情緒管理 □ 14. 其他_____ □ 5 課業壓力 □10. 問題解決技巧 _____			輔導者: 與個案關係:	
本次處理方式	□1. 一般諮詢或資料提供 □2. 諮商輔導 □3. 心理測驗 □4. 轉介 □5. 其他____				
輔 導 紀 要					
輔導策略及未來處理方向：					

附表5

個案會議資料(一)

臺南市_____高中/國中/國小 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個案會議簽到表

時間	年　　月　　日 上（下）午　　點　　分　～　　點　　分
地點	
主席	
紀錄	

參　　加　　人　　員（依實際參與人員擬定）		
職　稱	姓　名	簽　　名
輔導主任		
訓導主任		
輔導組長		
特教組長		
導　　師		
資源班老師		
家　　長		
專業人員（如教授、醫生、社工人員…等）		

個案會議資料(二)

臺南市＿＿＿＿＿＿高中/國中/國小 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個案會議紀錄

一、主席報告

二、討論事項

1.相關人員說明個案狀況（請導師、家長、或認輔教師…做說明）

2.輔導室說明目前處理狀況

3.請專業人員提供建議（若無以上人員參加，則請大家集思廣益擬出可進行之輔導方向）

三、決議：

1.擬出輔導策略

（說明：調整教室環境？調整教材教法？調整班級管理？進行行為矯正？進行同儕輔導？教導情緒管理？親師合作？…）

2.確定策略執行之輔導人員

（說明：主要負責人員？導師進行哪一部份？資源班老師進行哪一部份？組長進行哪一部份？家長在家協助哪一部份？…）

3.確定要建立之資料表格

（說明：如導師輔導記錄、行為觀察記錄、認輔個案紀錄…）

4.確定輔導觀察時程

（說明：預計這些初步策略的執行要進行多久？如何評估成效...）

5.成效評估

（說明：可請相關老師將個案表現，隨時記錄於相關記錄中，作為評估依據，或輔導室自訂評估方式）

四、散會

※說明：

1.**國中小階段**：送審資料**至少需要一次**的個案會議資料，若時間允許請進行兩次個案會議，以評估第一次會議中策略執行情形，並一併送件，以供鑑輔委員對提報個案做更完整的評估。

2.**高中階段**：請**至少送2次之個案會議資料**，第一次針對個案問題提出輔導策略及確認策略執行之輔導人員，第二次重點則在評估第一次會議中策略執行情形，兩次會議至少需間隔四週以上。第二次個案會議可由實際執行策略相關人員參加即可，以討論實際執行情形。

註：由輔導主任、組長或輔導相關人員填寫

附表 6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資料統整表（國中小階段）

請勾選：□有持續介入三個月以上 □未持續介入三個月以上 □其他（請說明）：_____

學生姓名： 就讀學校： 國中/小 年級

輔導者（或單位）	出現問題	輔導方式	輔導時間	輔導成效	填寫者簽名
輔導室（由輔導主任、輔導組長或資料組長填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 約談家長 □ 尋求特教諮詢 □ 召開個案會議 □ 尋求專業治療。請說明：____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最有成效 → 無成效 分數 5 4 3 2 1 勾選	
導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 處罰 請說明：____ □ 獎勵 請說明：____ □ 晤談 □ 行為改變技術 請說明：____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最有成效 → 無成效 分數 5 4 3 2 1 勾選	
認輔教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 處罰 請說明：____ □ 獎勵 請說明：____ □ 晤談 □ 行為改變技術 請說明：____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最有成效 → 無成效 分數 5 4 3 2 1 勾選	
其它（可由學務處、科任老師、專業人員、家長... 填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 處罰 請說明：____ □ 獎勵 請說明：____ □ 晤談 □ 行為改變技術 請說明：____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最有成效 → 無成效 分數 5 4 3 2 1 勾選	

註：以上資料請由輔導主任、組長或輔導相關人員填寫，非特教人員填寫。

臺南市疑似情緒行為障礙學生轉介前介入資料統整表（高中階段）

請勾選：□有持續介入 6 個月以上　□未持續介入 6 個月以上　□其它（請說明）：_____

學校：	班級：	學生：			
輔導者或單位	出現問題	輔導方式	輔導時間	輔導成效	填寫者簽名
輔導室（由輔導主任、輔導組長或其他專業輔導老師填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 約談家長 □ 尋求特教諮詢 □ 召開個案會議 □ 尋求專業治療 請說明： □ 其他：	年　月 至 年　月	□有成效 改善情形： □有部分成效 請說明： □無明顯成效 請說明：	
導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輔導策略】 請說明：	年　月 至 年　月	□有成效 改善情形： □有部分成效 請說明： □無明顯成效 請說明：	
認輔老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輔導策略】 請說明：	年　月 至 年　月	□有成效 改善情形： □有部分成效 請說明： □無明顯成效 請說明：	
其它（可由學務處、科任老師、專業人員、家長等填寫）	何種問題： 問題描述：	【輔導策略】 請說明：	年　月 至 年　月	□有成效 改善情形： □有部分成效 請說明： □無明顯成效 請說明：	

註：以上資料請由輔導主任、組長或輔導相關人員填寫。

彙整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表 7

特殊需求學生在校學習生活適應調查表

_____老師，您好：

任教科別：　　任教節數：　/每週

感謝您百忙中特別撥空填寫這份調查表。這份資料是希望收集特殊需求學生在校的學習、生活情形，讓我們更能掌握學生適應狀況，以提供學生更適切的協助。下列問題，請您依**最近半年**所觀察到學生的實際表現來填寫，再次感謝您的大力協助。

【請輔以質性描述並做勾選】

學校學習生活情境	學生的表現描述	與一般同學的表現比較，適應狀況如何？
學習表現的情形：（在我任教科目的學習成績表現…）	我的觀察是：	□適應很差 □適應中下 □適應中等 □適應中上 □適應很好
與老師互動情形：（我要求回答問題、填寫作業、配合的態度等…）	我的觀察是：	□適應很差 □適應中下 □適應中等 □適應中上 □適應很好
與同學互動情形：（我觀察他與同學同組、玩遊戲…等相處情形）	我的觀察是：	□適應很差 □適應中下 □適應中等 □適應中上 □適應很好
參與學校活動情形：（我觀察他參與班級打掃、學校活動…等情形）	我的觀察是：	□適應很差 □適應中下 □適應中等 □適應中上 □適應很好
行為／情緒表現的情形：（我觀察他遵守班級、學校規定…）	我的觀察是：	□適應很差 □適應中下 □適應中等 □適應中上 □適應很好
教學介入	整體而言，個案出現問題時，我的介入成效如何：	□成效很差 □成效中下 □成效中等 □成效中上 □成效很好
總　　評	整體而言，我認為個案的表現如何：	□整體適應很差 □整體適應中下 □整體適應中等 □整體適應中上 □整體適應很好

註：國中小階段-由任教個案班上之國文、英語、數學、自然、社會、綜合活動、體育等教師填寫。
高中階段-本表請由導師填寫 1 份。由熟悉個案及任教個案班上節數較多之教師填寫各 1 份；如有需要，亦可請每科任教老師皆填寫。本表需至少填寫 3 份，請自行影印。

附表 8-1

學生各項能力現況描述

（一）教師訪談紀錄　　訪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受訪者：_____　關係：_____　相處時間：_____　晤談者：_____

項目		教師
認知方面	注意	在普通班上課、寫功課專注情形如何？ 如果不專心，在教學者提醒下表現又是如何?
	記憶	背課文的表現如何？ 是否容易忘記老師或同學希望他配合的事？如：忘了帶學用品…等
	理解	學習事物的理解能力表現如何? 對於抽象事物的理解能力如何?
	推理	在學習事物的推理能力表現如何？
	其他	
學業方面	語文	聽、說、讀、寫、其他表現如何？
	數學	數與量的觀念、計算、題目理解、解題、其他表現如何？
	藝能科	動作操作、創意、其他表現如何？
	其他科目	
情緒行為方面	主要問題	
	頻率	情緒或行為問題多久一次?
	持續多久	
	情緒表達	平常生氣時，如何表達情緒？（口語、肢體…表達）
	其他	
人際關係方面	老師	與老師關係如何？（有哪些好、不好的表現）
	同儕	與同學關係如何？（有哪些好、不好的表現）
	其他	
學校生活方面	生活自理	自己儀容、座位整潔…等表現如何？ 對於用餐、如廁等基本生活能力表現如何?
	環境適應	對於換老師或學校情境的改變有沒有特別的反應？
	團體規範	分組時的表現？打掃工作表現？
	其他	
一般生理方面	身體	有沒有重大疾病或發展上特別的地方?
	知動	粗大動作、精細動作、行動能力表現如何？
	其他	
溝通方面	口語表達	說的話別人易聽得懂嗎？　說話的內容適當嗎? 平常會不會主動和人交談?　會不會主動表達自己的需求?
	聽覺理解	聽得懂上課的內容嗎?　聽得懂同學和老師的談話內容嗎?
	其他	

綜合以上訪談內容，請簡述學生之優、劣勢

優勢：

劣勢：

註：由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填寫，以有任教個案之教師為主；若無特教教師，由相關輔導教師填寫。

附表 8-2

學生各項能力現況描述

（二）家長訪談紀錄　　訪談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受訪者：_____　關係：_____相處時間：_____　晤談者：_____

項目		家長
認知方面	注意	在家中讀書、寫功課專注情形如何？ 如果不專心，在家長提醒下表現又是如何?
	記憶	背課文的表現如何？ 是否容易忘記老師或家長希望他配合的事？如：忘了帶學用品…等
	理解	學習事物的理解能力表現如何? 對於抽象事物的理解能力如何?
	推理	在學習事物的推理能力表現如何？
	其他	
學業方面	語文	聽、說、讀、寫、其他表現如何？
	數學	數與量的觀念、計算、題目理解、解題、其他表現如何？
	藝能科	動作操作、創意、其他表現如何？
	其他	
情緒或行為方面	主要問題	
	頻率	情緒或行為問題多久一次?
	持續多久	
	情緒表達	平常生氣時，如何表達情緒？（口語、肢體…表達）
	其他	
人際關係方面	父母	與父母關係如何？（有哪些好、不好的表現）
	手足	與手足關係如何？（有哪些好、不好的表現）
	其他	
家庭生活方面	生活自理	自己儀容、座位整潔…等表現如何？ 對於用餐、如廁等基本生活能力表現如何?
	休閒活動	平日喜歡哪些休閒活動?能夠持續多久？
	居家規範	多人一起玩時，表現如何？協助家庭工作表現如何？
	管教方式	父母平常如何管教孩子？彼此是否一致?
	其他	
一般生理方面	身體	有沒有重大疾病或發展上特別的地方?
	知動	粗大動作、精細動作、行動能力表現如何？
	其他	
溝通方面	口語表達	說的話別人易聽得懂嗎？　說話的內容適當嗎? 平常會不會主動和人交談?　會不會主動表達自己的需求?
	聽覺理解	聽得懂家長或他人教的內容嗎?　聽得懂家長、手足…的談話內容嗎?
	其他	

綜合以上訪談內容，請簡述學生之優、劣勢

優勢：

劣勢：

註：由特教教師或特教承辦人員填寫，以有任教個案之教師為主；若無特教教師，由相關輔導教師填寫。

附表 9

兒童及青少年精神醫療機構診斷及處置摘要表（高中階段）

姓　　名：　　性別：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初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最近看診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醫療診斷：
主要問題：
相關處置、治療：
病史及治療過程：（含初次治療日期、期間、次數及過程、治療方式及用藥情形.....等）
目前狀況：
對未來相關建議：

鑑定機構：_____　　精神科醫師簽名及蓋章：_____

（請註明專科醫師證照號碼）

填寫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註】

1. 為考量使用之效力，本情緒行為障礙鑑定之學生診斷及處置摘要表，採用各醫院原開立之病歷格式（含醫師簽章及醫院關防），惟為利鑑定之參考使用，各醫院病歷摘要內容請包括上表建議之內容，並請醫院醫師以中文敘寫，俾利各縣市鑑輔會心評人員摘錄使用。
2. 最近曾有因情緒行為障礙問題住院或持續於立案醫療機構接受治療者，治療時程須符合下列狀況：
（1）注意力缺陷過動症學生於最近2年內，持續1年至少每個月1次之治療（如：用藥…等）。
（2）其他之疾患，如：精神性疾患、情感性疾患、畏懼性疾患、焦慮性疾患等，需於最近半年至少每個月 1 次持續治療（如：用藥…等）；本項證明文件需經鑑輔會綜合研判確定。

附表 10

輔導介入時間及成效說明一覽表（重新評估）

_____老師，您好：

感謝您百忙中特別撥空填寫這份表格。這份資料是希望收集特殊需求學生在校接受輔導介入的情形，讓我們更能掌握學生目前的主要問題，以提供學生更適切的協助。下列問題，請您依**最近半年所處理的問題行為**來填寫，再次感謝您的大力協助。

主要問題行為 （具體說明）	介入／輔導方式	介入時間	介入情形成效說明
	☐ 資源班 ☐ 心理治療 ☐ 認輔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 資源班 ☐ 心理治療 ☐ 認輔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 資源班 ☐ 心理治療 ☐ 認輔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 資源班 ☐ 心理治療 ☐ 認輔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 資源班 ☐ 心理治療 ☐ 認輔 ☐ 其他_____	年　月 至 年　月	

註：由特教教師或特教業務承辦人填寫。

填寫/統整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